

114年度教育部學海飛颺獎學金

申請文件補件流程

2/24/2025

國際事務處

補件注意事項

本次補件為**114年秋季赴外同學**(申請114年度教育部學海飛颺獎學金)(非本期赴外同學請勿進入補件)

1. 請至**赴外獎學金系統之【補件專區】**進行補件(下圖紅色框線處)(補件之全程作業均必須於此進行，請勿至本系統其他項目進行補件動作)
2. **本次僅針對申請文件進行補件程序，有關撥款及結案文件則請於核定後再行繳交。**
3. **請勿使用赴外獎學金系統之【線上申請】(黃色框線處)進行補件**，以免因重複提出申請，而造成系統混亂無法收件，影響申請者權益。
4. **未收到補件通知者，請勿逕自進入【補件專區】進行補件**，以免造成系統混亂無法收件。
5. 上傳文件格式**僅接受PDF格式檔案**
6. 請將文件上傳至對應欄位，每一欄位僅接受一個檔案(【學業及相關學術表現(其中成績單、歷年名次證明)】請將**所有文件合併為1個PDF檔案後上傳**)
7. 檔案上傳後無法修改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赴外獎學金系統 Study Abroad Scholarship

最新消息 線上申請 補件專區 狀態查詢 線上報到 動態資料維護 登入

請勿進入【線上申請】以免重複申請造成系統混亂，無法收件

請由此處進入補件

赴外獎學金申請系統
本系統僅供雙聯學位赴外及訪問生申請，赴外交換生申請獎學金請至赴外交換生申請系統，如同時勾選兩系統將造成混亂無法收件

Online Application

19 20 21 22 23 24 25
申請日程表

臺北市10610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Tel: 02-77491267, 02-77491270 Email: oiagrants@ntnu.edu.tw

1. 單項申請文件缺漏補件程序

(僅有一項資料需補件)

請依照補件通知中所說明之缺漏文件狀況，進行補件作業：

▶ 單項文件缺漏狀況補件流程說明：

1. 單項文件缺漏-(EX:需補件上傳申請表、學業及相關學術表現(其中成績單、歷年名次證明、大學(含)以上優良事蹟或活動證明))

2. 流程如下：

1.收到補件通知

(國際處email)

- 確認需補件之文件內容(EX:外語能力證明)

2.至系統上傳文件

(赴外獎學金系統)

- 點選補件專區
- 於【獎學金文件上傳】之頁面，找到需補件之文件對應欄位(EX:學業及相關學術表現)
- 請注意
 - 如上傳文件項目包含兩種(或以上)文件(如成績單+名次證明)，請先將所有內容合併成1個PDF檔案後再上傳至系統
 - 勿僅上傳缺漏之文件，以免蓋掉原有文件內容

3.於系統送出申請

(赴外獎學金系統)

- 確認完成文件上傳完成
- 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實際補件流程的畫面請參考下頁內容



1.收到補件通知

【114年教育部學海飛颺/惜珠獎學金】補件通知，務請於114.2.26前完成補件程序。
寄件者 jesyane941121@ntnu.edu.tw 日期 2024-03-05 15:50

芊云同學你好

展信悅
本處已收到你所提出申請【114年教育部學海飛颺獎學金】的相關資料，目前申請文件業請進行補件，補件內容如下：學業及相關學術表現(成績單、歷年名次證明需提供向教務處申請之版本)，務請於113.3.7完成補件程序。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再與我聯絡，謝謝協助與配合。
相關補件資訊請參閱以下連結：<https://bds.oia.ntnu.edu.tw/bds/web/news-subsidy/2025021701>

傅中慧 Joanne Fu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事務處 學術合作組
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Division of Academic Cooperation
162, Section 1, Heping East Rd., Taipei 10610,
Taiwan, R.O.C.
Tel: 886-2-7749-1267

2.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赴外獎學金系統 Study Abroad Scholarship

最新消息 線上申請 補件專區 狀態查詢 線上報到 動態資料維護 登入

點選補件專區進入補件

赴外獎學金申請系統
本系統僅供雙聯學位赴外及訪問生申請，赴外交換生申請獎學金請至赴外交換生申請系統，如同時勾選兩系統將造成混亂無法收件

Online Application

申請日程表

臺北市10610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Tel: 02-77491267, 02-77491270 Email: oia.grants@ntnu.edu.tw

3.找到需補文件之對應欄位後上傳(如下圖)

注意：
1.僅接受PDF格式(檔案最大限制為10MB)
2.請按資料正確上傳至對應欄位，每一欄位只上傳一個檔案。
3.選擇檔案上傳後請再按「完成」，完成所有補件項目後請按「完成送出申請按鈕」。

獎學金文件上傳

姓名對照查詢表	資料類別	按鈕	操作
自簽書申請表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志願書(研讀簡章)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志願書(研讀簡章)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大學(含)以上專業課程成績證書(須與簡章OV)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所屬國家或地區(如申請簡章簡章，簡章對簡章說明文件，簡章文件上傳說明)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護照個人資料表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護照影本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入學許可影本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心測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空勤招飛特考簡章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學分證明及修業證明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個人履歷簡(含履歷表及履歷表說明書)	申請文件	查看	地上上傳

完成送出申請

4.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2.

多項申請文件缺漏補件程序

(有兩項(或以上)的資料需補件)

請依照補件通知中所說明之缺漏文件狀況，進行補件作業：

▶ 多項文件缺漏狀況補件流程說明：

1. 多項文件缺漏-(EX:需補上傳【申請表】及【所屬學院公告審查文件的部分文件】)
2. 流程如下：

1.收到補件通知 (國際處email)

- 確認需補件之文件內容(EX:申請表+所屬學院公告審查文件的部分文件)

2.至系統上傳文件 (赴外獎學金系統)

- 點選補件專區
- 於【獎學金文件上傳】之頁面，找到需補件之文件對應欄位後，將文件逐項上傳至系統

3.於系統送出申請 (赴外獎學金系統)

- 確認完成文件上傳完成
- 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實際補件流程的畫面請參考下頁內容



1.收到補件通知

【114年教育部學海飛颺/惜珠獎學金】補件通知，務請於114.2.26前完成補件程序。

寄件者 jesyane941121@ntnu.edu.tw 日期 2024-03-05 15:50

辛云同學你好

展信悅
本處已收到你所提出申請【114年教育部學海飛颺獎學金】的相關資料，目前申請文件業請進行補件，補件內容如下：學業及相關學術表現(成績單、歷年名次證明需提供向教務處申請之版本)，務請於113.3.7完成補件程序。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再與我聯絡，謝謝協助與配合。
相關補件資訊請參閱以下連結：<https://bds.oia.ntnu.edu.tw/bds/web/news-subsidy/2025021701>

傅中慧 Joanne Fu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事務處 學術合作組
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Division of Academic Cooperation
162, Section 1, Heping East Rd., Taipei 10610,
Taiwan, R.O.C.
Tel: 886-2-7749-1267

2.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赴外獎學金系統 Study Abroad Scholarship

最新消息 線上申請 補件專區 狀態查詢 線上報到 動態資料維護 登入

點選補件專區進入補件

赴外獎學金申請系統
本系統僅供雙聯學位赴外及訪問生申請，赴外交換生申請獎學金請至赴外交換生申請系統，如同時勾選兩系統將造成混亂無法收件

Online Application

申請日程表

臺北市10610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Tel: 02-77491267, 02-77491270 Email: oiagrants@ntnu.edu.tw

3.找到需補文件之對應欄位後上傳(如下圖)

注意：
1.僅接受PDF格式(檔案最大限制為10MB)
2.請按資料正確上傳至對應欄位，每一欄位只上傳一個檔案。
3.選擇檔案上傳後請再按二次確認，完成所有補件項目後請按下方送出申請按鈕。

獎學金文件上傳

檔名對應欄位名稱	資料類型	按鈕	操作
自薦書申請表	申請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自薦書(自薦書內容請於自薦書申請表內填寫)	申請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志願書(志願書內容請於志願書申請表內填寫)	申請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學歷(志願書以上最高學歷證書影印檔(須與志願書一致))	申請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所屬國文程度證明(如申請簡章所規定，如無則自備證明文件，檢附文件上傳在內)	申請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護照個人資料頁	證明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護照影本	證明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入學許可影本	證明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心測	申請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空勤班成績之成績單	申請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學分證明及修業證明	證明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個人履歷簡(1.電子履歷證明函件,或親到職服中心備查履歷)	證明文件	選擇	地上上傳

找到對應欄位並逐項上傳文件至系統

完成送出申請

4.點選【完成送出申請】